

《成主学堂》圣经神学

第 13 讲：解经实践（1）

导论

欢迎来到《成主学堂》，我是张凡。在过去这段时间，我们一直在学习的课程是“圣经神学”，我们从很多角度对圣经当中的叙事进行梳理。其实属世的智慧总是诱导圣经教师和学习者把圣经当作人生实用指南、或者是回答一系列如何做的手册。比如说，在读完今天要读的经文之后，我们会下意识地问自己：“我读完了今天要读的经文，这段经文给我什么生活建议了吗？”当然，圣经的确有给我们关于生活的命令和建议，但是我们真正需要从圣经中得到的是圣灵发出的福音宣告，是福音的信息，是好消息。福音的秘密就在于：更少地关注神要我们为祂做什么，更多地认识神为了我们已经做了什么。这意味着说，当我们看着一段经文的时候，我们总是要考虑这段经文如何帮助我们更认识基督，或者更多地了解福音的某个（些）方面。约翰福音 5:39-40：“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今天我们要做什么呢？我们要一起做一些练习。我们会看几处的经文，并且思考这些经文如何按照圣经神学的释经法帮助我们更认识基督、更好地思考基督。针对每段经文我们都要问自己这几个问题：第一，这段经文的要点是什么？第二，这段经文在圣经叙事主线中落在哪个区间上？在回答这个问题时，我们要向后看、也要向前看，我们要从圣约的架构中认识这段经文所处的位置。回答这个问题可以帮助我们思考这段经文和我们现在所处时期的延续性有多大、不延续性又有多大。第三，这段经文如何指向基督？第四，我如何透过基督读这段经文？换句话说，这段经文对我的意义是什么？我们该如何应用这段经文？

实践一：第七条诫命（出埃及记 20:14）

第一，这段经文的要点是什么？不可奸淫。第二，这段经文在圣经叙事主线中落在哪个区间上？在摩西之约治理百姓的时候，这是神透过摩西赐给百姓的律法，为要叫百姓借着顺服神而真正活出一个彰显神形象的新人类形象。第三，这段经文如何指向基督？马太福音 5 章 17 节告诉我们，基督完全了律法。也就是说，基督的生活和教导都完全实现了律法的意图，或者换句话说，只有基督守全了律法。耶稣从来没有犯奸淫，不仅如此，耶稣的教导还进一步地澄清了这条律法的用意。在马太福音 5:27-28 祂说：“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第四，我如何透过基督读这段经文？这段经文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首先，基督从来没有犯奸淫的罪，连从心里也没有。其次，我们需要福音所带来的、从神而来的饶恕。第三，我们需要跟随基督的脚踪。有几处经文可以帮助我们，首先是希伯来书 13:4：“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其次是罗马书 13:9：“像那不可奸淫，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贪婪，或有别的诫命，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第四，我们需要彼此帮助来顺服基督的命令和跟随基督的榜样。加拉太书 6:1-2 正是这么说的：“弟兄们，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你们属灵的人就当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又当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诱。你们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如此，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

实践二：大卫与歌利亚（撒母耳记上 17 章）

第一，这段经文的要点是什么？以色列需要一位神所命定的、信靠神的领袖，才能将他们从仇敌的手中拯救出来。第二，这段经文在圣经叙事主线中落在哪个区间上？在以色列的叙事

上，在摩西之约被确立之后、在彻底征服应许之地之前。神的百姓正在地理和血缘上被塑造在一起、成为一个民族国家。他们的仇敌则是其他民族。但是如果往前翻一章，我们看到扫罗被神厌弃、大卫被膏成为真正的王。尤其是撒母耳记上 16:1 耶和华对撒母耳说：“我既厌弃扫罗作以色列的王，你为他悲伤要到几时呢？你将膏油盛满了角，我差遣你往伯利恒人耶西那里去；因为我在他众子之内，预定一个作王的。”其次，我们也从大卫身上看到神的灵以一种特别的方式与他同在，看撒母耳记上 16:13：“撒母耳就用角里的膏油，在他诸兄中膏了他。从这日起，耶和华的灵就大大感动大卫。撒母耳起身回拉玛去了。”第三，这段经文如何指向基督？大卫是基督的预表，是一个不完全但却被神所膏的君王，新约圣经一次又一次地告诉我们基督是大卫的子孙。第四，我如何透过基督读这段经文？这段经文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这段经文并不是在说我们需要信心才能打败人生中的敌人，而是在说我们需要一位大卫才能打败我人生中的歌利亚。福音回答了这个问题：我的确有一位大卫，就是耶稣基督。

实践三：诗篇 1 篇

第一，这段经文的要点是什么？有两种不同的人生道路，但蒙福的道路就是对神的话忠心。第二，这段经文在圣经叙事主线中落在哪个区间上？往前看，我们看到从起初开始，神的儿子就蒙召要对神的话语忠心以从中得福——创世记 2:15-17。但是人们却一次又一次地悖逆神、也得着神的审判。我们在亚当、以色列、大卫和所罗门身上都看到这一模式。以西结书 19:10-14 没有把以色列比作一棵树，而是比作葡萄树，原本是结果子的，但是如今却“栽于旷野干旱无水之地”。第三，这段经文如何指向基督？耶稣基督是一位真正蒙福的人，是一个按照诗篇 1 篇所说活出蒙福人生的人。祂昼夜思想神的话，也在万国中结出果子来。祂是一棵带来伊甸园祝福的、结果子的树。约翰称耶稣是真葡萄树，我们必须连结于基督才能够成长和结果子。第四，我如何透过基督读这段经文？这段经文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我们可以从四个角度去读诗篇 1 篇，这四个角度分别是：人、基督、回应、群体。

1. 我作为人是怎样的呢？我是堕落的。蒙福的人会活出诗篇 1 篇所描述的溪边树人生，这是真实的、也是我所羡慕的，我很渴慕这样的人生。但事实是，我做不到，我也知道我做不到。诗篇 1:5 的咒诅和审判才是描述我的。
2. 基督做到了。
3. 基督是葡萄树，我是枝子。我要住在基督里、我要跟随这位基督。
4. 教会是在基督里找到避难之处的百姓所组成的社群，我们努力地顺服神的话、也尽力行在神所喜悦的公义之中。我们都放下了旧人、穿上了新人。从这个角度来说，诗篇 1 篇也告诉我们教会纪律的必要性：要因着末后必来的审判而除去教会中不悔改的人。彼得前书 4:17 说：“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若是先从我们起首，那不信从神福音的人将有何等的结局呢？”简而言之，因为认识基督是那位蒙福的人，这就可以让我们避免用诗篇 1 篇仅仅讲一篇道德主义命令的道。